

高层信息

《大气污染防治法》修订草案获通过,明年起实施

8月29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大气污染防治法》修订草案,修改后的《大气污染防治法》自2016年1月1日起施行。该法对现在大气污染的主要污染源燃煤、工业、机动车等都做了有针对性的具体规定,尤其对重点区域联防联控、重污染天气的应对措施作了明确要求。新法共129条,其中法律责任条款就达30条,具体的处罚行为和种类接近90种,提高了法律的操作性和针对性,并注重强化了地方政府的责任,加强了对地方政府的监督。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修订后的大气法显示出在尊重公民财产权基础上,治理“车轮上的污染”的立法思路,该法最终未加入机动车限行的规定。为在源头解决机动车大气污染问题,该法修订后增加规定:一是制定燃油质量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大气污染物控制要求;二是石油炼制企业应当按照燃油质量标准生产燃油。

国务院发布《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

8月31日,国务院以国发[2015]50号文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系统部署大数据发展工作。《纲要》分发展形势和重要意义、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主要任务、政策机制4部分。《纲要》要求,立足我国国情和现实需要,推动大数据发展和应用在未来5到10年逐步实现5项目标:打造精准治理、多方协作的社会治理新模式;建立运行平稳、安全高效的经济运行新机制;构建以人为本、惠及全民的民生服务新体系;开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创新驱动新格局;培育高端智能、新兴繁荣的产业新业态。《纲要》提出将全面推进我国大数据发展和应用,加快建设数据强国,2017年底前形成跨部门数据资源共享共用格局,2018年底前建成国家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明确了环境保护部在安全生产工作方面的职责分工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分工》已由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全体会议审议通过,9月2日正式出台。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37个国务院安委会成员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具体职责被明确。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分工严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立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重要指示精神,



要求各部门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切实加强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其中,环境保护部在安全生产工作方面的职责包括: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的矿井关闭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依法对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等进行监督管理;按照职责分工,牵头协调相关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开展相关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

《中美气候领导宣言》明确两国行动计划

为落实《中美气候变化联合声明》,第一届中美气候智慧型/低碳城市峰会于9月15~16日在洛杉矶召开,此次会议通过了《中美气候领导宣言》。根据国家发改委9月22日公开的《领导宣言》全文,中国11个省市与美国18个州市都提出了未来的减排行动计划,表明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的决心和行动,其中,北京在2020年左右达峰。中美双方共同商定将峰会作为中美固定合作机制,每年在双方城市轮流举办,第二届峰会将由北京市承办。《领导宣言》提出,中美将愿意并决心引领各自国内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并在各自所在的城市和地区采取四项行动,包括设定富有雄心的目标、报告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建立气候行动方案、加强双边伙伴关系与合作。

《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试点方案》获中央批准

9月17日,在国务院新闻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统计局副局长许宪春指出,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是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制度建设,由国家统计局牵头制定的《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试点方案》近日已经中央审议通过。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的核算内容主要包括土地资源、林木资源和水资源。土地资源资产负债表主要包括耕地、林地、草地等土地存量利用情况及其变化,耕地和草地质量

等级分布及其变化。林木资源资产负债表包括天然林、人工林、其他林木的蓄积量和单位面积蓄积量。水资源资产负债表包括地表水、地下水资源情况,水资源质量等级分布及其变化。先期试点地区是: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浙江省湖州市、湖南省娄底市、贵州省赤水市、陕西省延安市。试点时间从2015年下半年开始到2016年12月底。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京举办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情况发布会

9月17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办新闻发布会,向外界介绍了最近中央审议通过的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和相关配套方案的情况。按照党中央、国务院今年年初对改革的总体部署,国家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与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共中央组织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审计署、国家统计局共同商定,推出了“1+6”生态文明改革组合拳。其中,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中央政治局已于9月11日审议通过;由中组部、监察部牵头,相关8个部门参加,共同研究制定的《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已于8月中旬公开发布;环境保护部负责牵头制定《环境保护督察方案(试行)》(已审议通过)、《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已于7月26日发布)、《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方案》;国家审计署牵头制定《关于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试点方案》;国家统计局牵头制定《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试点方案》,近日已经中央审议通过。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

9月2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这是生态文明领域改革的顶层设计。总体方案由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制定,规定了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6大理念、6个原则和8个制度。方案分为10个部分,共56条,其中改革任务和举措47条,提出了建立健全8项制度。一是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二是建立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三是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四是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五是健全资源有偿使用和生态补偿制度;六是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七是健全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市场体系;八是完善生态文明绩效评估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

中办国办印发《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9月2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实施方案》公开发布,旨在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央的改革决策,形成系统、全面、可持续的改革部署和工作格局,打通科技创新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通道,最大限度激发科技第一生产力、创新第一动力的巨大潜能。《方案》明确了激发创新、问题导向、整体推进、开放协同、落实落地的基本原则,以问题为导向,把破解制约创新驱动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作为着力点,围绕10个方面提出了32项改革举措143项政策措施。这10个方面包括:建立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构建更加高效的科研体系,改革人才培养、评价和激励机制,健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建立健全科技和金融结合机制,构建统筹协调的创新治理机制,推动形成深度融合的开放创新局面,营造激励创新的良好生态和推动区域创新改革等。

国务院批复《环渤海地区合作发展纲要》

9月27日,中国政府网公布《国务院关于环渤海地区合作发展纲要的批复》(国函[2015]146号),要求相关地区、部门认真组织实施。批复指出,努力把环渤海地区建设成为我国经济增长和转型升级新引擎、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创新和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面向亚太地区的全方位开放合作门户。环渤海地区覆盖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山东等7个省份。批复要求,7省份政府要加强对《纲要》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责任分工,积极探索实施绩效考核和奖惩激励措施,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和专项规划。同时,要抓紧建立由北京市牵头的环渤海地区合作发展协调机制,并切实发挥其作用,加强七省(区、市)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联合国发展峰会通过2015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

9月25~28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峰会上,由193个成员国共同达成了题为《改变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成果文件。议程系统规划了今后15年世界可持续发展的蓝图,设立了17大目标,169项子目标,涵盖经济、社会、环境等诸多领域。这一纲领性文件将推动世界在今后15年内实现3个史无前例的非凡创举——消除极端贫穷、战胜不平等和不公正以及遏制气候变化。2015年是实现联合国于2000年设立的8项千年发展目标的最后期限,过去15年的落实努力充分证明了设立目标的有效性。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了此次峰会并发表了题为《谋共同永续发展 做合作共赢伙伴》的重要讲话,代表中国庄重承诺要落实本次峰会通过的2015年

后发展议程,提出了中国倡导的发展理念和中国的贡献。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9月29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部署加快推动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在9月23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李克强总理强调,鼓励建设城市停车设施,补上公共产品的短板,要落实鼓励政策,推进充电桩建设,释放新能源汽车的有效需求。《意见》从5个方面对建设电动汽车基础设施做了具体明确要求,包括工作目标、加大建设力度、完善服务体系、强化支撑保障、明确各方职责。《意见》明确了用户的居住地、单位内部的停车场、公共服务领域、城市公共充电设施、城际快充网络等不同类型的充电设施的要求,明确要求在2016年3月底前发布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制定出台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环保行业拟全成本付费

10月15日,新华社授权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意见》明确,到2017年,竞争性领域和环节价格基本放开,到2020年,市场决定价格机制基本完善,科学、规范、透明的价格监管制度和反垄断执法体系基本建立,价格调控机制基本健全。关于环境服务业,《意见》要求,完善环境服务价格政策。统筹运用环保税收、收费及相关服务价格政策,加大经济杠杆调节力度,逐步使企业排放各类污染物承担的支出高于主动治理成本,提高企业主动治污减排的积极性。按照“污染付费、公平负担、补偿成本、合理盈利”原则,合理提高污水处理收费标准,城镇污水处理收费标准不应低于污水处理和污泥处理处置成本,探索建立政府向污水处理企业拨付的处理服务费用与污水处理效果挂钩调整机制,对污水处理资源化利用实行鼓励性价格政策。积极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完善排污权交易价格体系,运用市场手段引导企业主动治污减排。关于节能、生态,《意见》明确,健全生产领域节能环保价格政策,并完善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和财税制度改革,全面反映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程度、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此外,《意见》还要求创新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价格管理。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

10月16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

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部署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指导意见》指出,建设海绵城市,统筹发挥自然生态功能和人工干预功能,有效控制雨水径流,实现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城市发展方式,有利于修复城市水生态、涵养水资源,增强城市防涝能力,扩大公共产品有效投资,提高新型城市化质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指导意见》明确,通过海绵城市建设,最大限度地减少城市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将70%的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到2020年,城市建成区2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指导意见》从加强规划引领、统筹有序建设、完善支持政策、抓好组织落实等四个方面提出了十项具体措施。

部委动态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林业局印发实施《长白山林区生态保护与经济转型规划(2015—2024年)》

8月底,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林业局印发实施《长白山林区生态保护与经济转型规划(2015—2024年)》,提出加快推进吉林省和黑龙江省的41个县生态保护与经济转型,目标是到2024年,长白山林区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在此基础上,《规划》提出了生态保护、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3类12项具体指标,提出了促进生态保护与经济转型的6项重点任务,包括加强林区生态保护与建设,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优化林区空间布局,完善林区基础设施,加强社会民生建设,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规划》突出了以生态文明建设为核心任务的发展主题,充分考虑工作推进的节奏和政策措施的成熟度,从促进林区生态保护、支持林区改革和经济转型、加强民生保障和基础设施建设等三个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政策措施。

交通运输部发布《船舶与港口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15—2020)》

交通运输部于8月31日印发了《船舶与港口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15—2020)》。《方案》提出以减少污染物排放和强化污染物处置为核心,以完善法规、标准、规范为基础,以推进排放控制区试点示范为抓手,依法推进船舶与港口污染防治工作,努力实现我国水运绿色、循环、低碳、可持续发展。《方案》明确了2020年的工作目标和具体目标,提出了11项重点任务。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发布《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

9月11日,由住房城乡建设部牵

头,会同环境保护部、水利部、农业部等部委编制的《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指南》对外发布。《指南》对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的目标、原则、工作流程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对城市黑臭水体的识别、分级、整治方案编制方法以及整治技术的选择和效果评估、政策机制保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指南》明确规定,60%的老百姓认为是黑臭水体就应列入整治名单,至少90%的老百姓满意才能认定达到整治目标。根据《指南》,到2015年年底,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应完成水体排查,公布黑臭水体名称、责任人及达标期限;2017年年底,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应实现河面无大面积漂浮物,河岸无垃圾,无违法排污口;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建成区基本消除黑臭水体。住房城乡建设部还将会同环保部等部门建立全国黑臭水体整治监管平台,定期发布信息,接受公众举报。这是国家层面首次制定包括排查、识别、整治、效果评估与考核在内的城市黑臭水体整治长效机制。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的通知》

9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的通知》,旨在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普及绿色循环文化,通过循环发展带动绿色发展和低碳发展,加快构建循环型社会。通知提出了六大建设任务,包括:构建循环型生产方式,形成循环型流通方式,推广普及绿色消费模式,推进城市建设的绿色化循环化,健全社会层面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创新发展循环经济的体制机制。其中,在健全社会层面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方面,通知还提出构建“互联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鼓励互联网企业参与搭建城市废弃物回收平台,创新再生资源回收模式,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和循环利用水平,深化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的循环链接。

环境保护部发布新修订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

9月28日,环境保护部发布新修订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6号)。环保部要求,新办法自2015年11月1日起施行。按新办法的规定,环评机构应为依法登记的企业法人,或者核工业、航空和航天行业的事业单位法人,而一般事业单位法人将不可能再取得环评资质。新办法提高了申请机构环评工程师数量和业绩要求,提出环评机构应当建立其主持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完整档案。新办法还提出,国家

鼓励环评机构专业化、规模化发展,积极开展环评技术研究,提升技术优势,增强技术实力,形成一批区域性和专业性技术中心。为保证该办法顺利施行,环保部还将印发六个配套文件,对现有环评机构资质过渡、评价范围类别适用、甲级环评机构业务领域划分、资质申请材料要求、环评文件相关格式要求以及环评工程师从业管理等作出具体规定。

学术资讯

绿色化:生态设计论坛在京圆满召开

9月12日,由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和中国工业设计协会联合主办的“绿色化:生态设计论坛”在京召开。本次论坛主题为“绿色化从生态设计开始”,旨在推动从设计源头减少自然资源的消耗,减少污染物产生,有利于资源再生循环利用,实现资源永续利用和生态系统良性循环。重点聚焦产品生态设计、建筑、园区、城镇与乡村生态设计,探讨如何通过创新驱动生态设计。

第十一届环境与发展论坛在京召开

9月14日,第十一届环境与发展论坛暨2015中国国际生态环境技术与装备博览会在京开幕。环境保护部副部长吴晓青在会上强调,深入分析、科学研判、准确把握环保形势,是做好生态文明建设和环保工作的前提和基础。他表示,适应新常态、推动绿色发展,将着力推进一下工作:一是平衡和处理好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关系,促进发展与环境相协调;二是坚持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三是严格环境执法监管,塑造良好环境法治氛围;四是深化环保领域改革,创新环境治理模式;五是推动绿色消费革命,培育绿色生活方式。

《2015世界可持续发展年度报告》北京发布

为响应全球可持续发展领域中的重大历史机遇,经中国科学院专业团队近两年的努力,中国首份《世界可持续发展年度报告》出版发行。这是一部以“可持续发展科学”(Sustainability Science)为理论基础,以可持续发展系统学方向为引导的深度可持续发展学术成果。在理论上系统推出“可持续发展科学”中国学派;首推世界主要国家进入可持续发展的时间表;就联合国开放工作组提出的17项目标提出了修正意见;计算出全球192个国家(地区)的可持续能力;运用独创的可持续“资产-负债表”评价世界192个国家(地区)的可持续净资产;梳理了后发展议程全

球面对的五大挑战。

中国人民大学发布“绿色金融改革与促进绿色转型”课题研究成果

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绿色金融改革与促进绿色转型项目研讨会9月16日在京举行。环保部副部长、国合会秘书长李干杰,中国人民大学校长陈雨露,世界资源研究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国合会委员Andrew Steer先生等出席会议。会上,陈雨露作为课题组中方联席组长发布了主要研究结论。研究表明,绿色金融制度是实现国家绿色转型的制度基石,中国具有巨大的绿色融资需求,且在新常态下,急需建立一个系统的绿色金融体系,使有限的财政资金撬动几倍乃至十几倍的社会资本投入绿色产业,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加速经济结构的绿色转型。为此,课题组给出了构建有效绿色金融体系的七大政策建议:建立中央绿色金融改革领导小组,建立和完善绿色金融改革的法律保障,搭建绿色金融需求与供给的桥梁,近期绿色金融改革需要优先突破六大领域,完善支持绿色金融改革的财税政策,运用绿色金融促进对外开放绿色化,实施绿色金融战略路线图。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管理分会2015年会在京召开

10月12日,环境保护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以“经济新常态与绿色增长”为主题,在北京召开了2015年年会,暨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管理分会2015年年会。与会专家围绕“十三五”规划与绿色发展、绿色化与空间战略、环境管理制度回顾与改革、“整体优化”的环境保护战略、地方绿色发展实践、“十三五”绿色增长机遇挑战和路线图等主题做了专题报告,提出了一系列观点和建议。胡鞍钢指出“十三五”规划的主题词是绿色发展;范必认为改革是打造绿色引擎的必由之路;李晓西呼吁实施绿色化的空间战略;李佐军强调应充分认识绿色增长的机遇和挑战;夏光提出应该实施“整体优化”的环保战略,包括一条主线、多重目标、五位一体和三大政策。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经济分会2015年年会召开

10月23~24日,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经济分会2015年学术年会在河南省洛阳市召开。会议以“新常态下环境经济政策创新”为主题,围绕环境质量改善与经济发展关系、“十三五”环境经济政策改革、环境市场制度创新、环境经济政策评估等方面展开了探讨和交流。